

证券代码：002432 证券简称：九安医疗 公告编号：2020-060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9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石河子三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三和公司”）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自2019年7月13日以来，于2020年9月8日累计权益变动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5%。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通过深交所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方式转让九安医疗无限售流通股份合计 21,639,3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具体情况如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	2020/01/20	5.43	4,327,800	1.00%
大宗交易	2020/01/21	4.91	4,550,200	1.05%
大宗交易	2020/01/23	5.00	3,834,400	0.89%
集中竞价	2020/09/04	11.70	97,500	0.02%
集中竞价	2020/09/07	11.32	4,230,400	0.98%
大宗交易	2020/09/08	9.98	4,599,000	1.06%
合 计	--	--	21,639,300	5.00%

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石河子三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44,693,102	33.43%	123,053,802	28.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4,693,102	33.43%	123,053,802	28.4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实施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后，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三和公司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3、本次权益变动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及违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0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于2020年7月1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

4、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0日